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4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为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提醒各位股东及时参会并行使表决权，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相关事宜再次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系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8 年 4 月 19 日下午 2: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8 年 4 月 18 日至 2018 年 4 月 19 日。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1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18 日下午 3:00 至 2018 年 4 月 19 日下午 3: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方式中的一种方式，如同一股份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4月12日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百花大道41号公司本部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名称：

（1）关于变更越南年产120万条全钢子午线轮胎项目投资主体的议案；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越南年产120万条全钢子午线轮胎项目相关事宜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以上第（3）项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提案披露情况：

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4月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越南年产 120 万条全钢子午线轮胎项目投资主体的议案	√
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越南年产 120 万条全钢子午线轮胎项目相关事宜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深圳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深圳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18 年 4 月 17 日至 2018 年 4 月 18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2:00~4:30）。

(3)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4) 受托行使表决权人在登记和表决时须提交的文件：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深圳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

2、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股东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自理。

(2) 会议联系方式：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百花大道 41 号

邮 编：550008

联系人：李尚武、蒋大坤

电 话：(0851) 84763651、84767251

传 真：(0851) 84767826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四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589
- 2、投票简称：黔轮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或“弃权”。

-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18 年 4 月 19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30~11:30 和下午 1:00~3: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18 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19 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会议提案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股的性质及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投票意见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越南年产 120 万条全钢子午线轮胎项目投资主体的议案	√			
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越南年产 120 万条全钢子午线轮胎项目相关事宜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若没有明确的投票指示，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